

現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88(4) 條的規定，將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財政年度經審核的財務報表列明於第 14947 頁至第 14961 頁。

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
主席葉禮德先生，JP

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
董事報告

董事現呈交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的報告及經審核的財務報表。

主要營業地點

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 (本公司) 是一家在香港成立及註冊的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鰂魚涌華蘭路 18 號港島東中心 54 樓。

主要活動

《證券及期貨條例》就投資者賠償基金 (該基金) 的設立作出規定。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已認可本公司，以方便管理該基金。

財務報表

本公司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於該日的財務狀況，載列於第 14951 頁至第 14961 頁的財務報表內。

股本

本公司的股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11。年度內並無股本變動。

董事

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為止的董事包括：

葉禮德先生，JP (主席)	(2024 年 8 月 1 日獲委任)
林振宇博士 (前任主席)	(2024 年 7 月 31 日退任)
梁仲賢先生	
溫志遙先生	
穆嘉琳女士	
洪長益先生	

彌償條文

為保障本公司各董事的獲准許之彌償條文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 469 條) 於本年度及目前仍然生效。

董事的交易、安排或合約權益

除與洪長益先生訂立的聘用合約外，在年度終結時或在年度內任何時間，並不存在任何以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作為訂約方及由本公司董事擁有重大權益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被委任為本公司的核數師，取代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該財務報表已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該核數師現依章告退，惟符合資格並願意膺聘連任。

2025 年 5 月 12 日

董事局代表
主席葉禮德先生，JP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成員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14951至14961頁的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的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2025年3月31日的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和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的會計政策信息和其他說明性信息。

我們認為,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公司於2025年3月31日的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公司,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其他事項

貴公司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已經由另一名核數師審計,其於2024年5月13日就該等報表發表無保留意見。

其他信息

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董事報告內的信息,但不包括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擬備真實而中肯的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公司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貴公司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405條的規定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並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或接受任何義務。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為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通、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公司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公司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夏康耀（執業證書編號：P06612）。

2025年5月12日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
(單位：港元)

	附註	2025 \$	2024 \$
收入			
從投資者賠償基金收回的款項	2(c)	6,438,780	6,060,888
支出			
人事費用	4	5,091,594	4,702,812
辦公室地方支出	10	511,200	511,200
折舊			
固定資產	6	3,419	3,725
使用權資產	10	18,360	18,360
其他支出	5	814,207	824,791
		6,438,780	6,060,888
年度稅前業績		-	-
稅項	3	-	-
年度業績及全面收益總額		-	-

第 14955 頁至第 14961 頁的附註是本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

財務狀況表

於 2025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港元)

	附註	2025 \$	2024 \$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6	2,312	5,731
使用權資產	10	4,590	22,950
		<u>6,902</u>	<u>28,681</u>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7	83,776	248,031
應收投資者賠償基金的款項	8	295,381	-
銀行及庫存現金		200,749	270,260
		<u>579,906</u>	<u>518,291</u>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	9	582,217	376,364
應付投資者賠償基金的款項	8	-	147,657
租賃負債	10	4,590	18,360
		<u>586,807</u>	<u>542,381</u>
流動負債淨值		<u>(6,901)</u>	<u>(24,090)</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u>	<u>4,591</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0	-	4,590
		<u>-</u>	<u>4,590</u>
資產淨值		<u>1</u>	<u>1</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	1	1

於 2025 年 5 月 12 日由董事局核准並許可發出，並由下列人士代表簽署：

梁仲賢
董事

洪長益
董事

第 14955 頁至第 14961 頁的附註是本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
(單位：港元)

	股本 \$	累積盈餘 \$	總計 \$
於 2023 年 4 月 1 日的結餘	1	-	1
年度業績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於 2024 年 3 月 31 日及 2024 年 4 月 1 日的結餘	1	-	1
年度業績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於 2025 年 3 月 31 日的結餘	1	-	1

第 14955 頁至第 14961 頁的附註是本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

(單位：港元)

	2025	2024
	\$	\$
營業活動所引致的現金流量		
年度業績	-	-
就下列事項作出的調整：		
折舊 — 固定資產	3,419	3,725
折舊 — 使用權資產	18,360	18,360
預付款項的減少/(增加)	21,779	22,085
應收/應付投資者賠償基金的款項的變動	164,255	(80,636)
應計費用的增加/(減少)	(443,038)	355,260
	205,853	(11,941)
(用於)/源自營運活動的現金淨額	(51,151)	284,768
融資活動所引致的現金流量		
租賃付款	(18,360)	(19,890)
用於融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18,360)	(19,89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淨額的(減少)/增加	(69,511)	264,878
年度開始時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70,260	5,382
年度終結時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00,749	270,26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的結餘分析		
	2025	2024
	\$	\$
銀行及庫存現金	200,749	270,260

第 14955 頁至第 14961 頁的附註是本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
(單位：港元)

1. 地位及主要活動

《證券及期貨條例》就投資者賠償基金（該基金）的設立作出規定。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已認可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本公司），以以便管理該基金。

2. 重大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本財務報表是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而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一詞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本公司採納的重大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了若干在本公司的當前期間強制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的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這些修訂並沒有對本公司如何編製或呈列當前或以往期間的業績及財政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我們並無採用任何在當前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我們預期這些準則的應用在可預見的將來不會對本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b) 編製基準

儘管於 2025 年 3 月 31 日所列出的流動負債超逾所列出的流動資產，我們仍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財務報表。該基金已承諾在有需要時提供財政資助，以維持本公司持續營運。

我們以歷史成本為計量的基準編製本財務報表。

我們以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規定編製本財務報表，據此，管理層需要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以及所匯報的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等數額。我們根據過往經驗及在該等情況下相信為合理的各種其他因素作出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而當我們未能輕易地從其他來源取得明確資料以顯示對資產與負債帳面值所作的判斷是否正確時，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的結果便會成為我們作出有關判斷的依據。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我們持續覆核所作估計及相關假設。如會計估計的修訂只影響當期，我們便於當期確認有關修訂；如會計估計的修訂對當期及未來期間均有影響，我們會於當期及未來期間確認有關修訂。

(c) 從投資者賠償基金收回的款項

我們按照應計基準隨時間就本公司已招致的開支確認從該基金收回的款項。

(d) 僱員福利

我們將僱員薪金及津貼、有薪年假及對界定供款計劃的供款在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按應計基準記入。當本公司因有合約或推定義務而須就所獲服務提供其他福利時，按應計基準予以記入。

本公司於香港營運，並根據香港《僱傭條例》在特定情況下須向僱員支付長期服務金。我們透過參考每年進行的精算估值，使用多項參數及假設估算長期服務金的現值計量，以確認過往服務成本。長期服務金的變動在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被確認為人事費用的一部分。

(e) 固定資產

我們將固定資產按歷史成本扣除累積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另見附註 2(1)）列帳。歷史成本包括可直接歸屬於有關項目的購入的開支。從準備使用資產時起，我們按照下列的估計使用期限將折舊以直線法記入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

傢俬及裝置	5 年
辦公室設備	5 年
個人電腦及軟件	3 年

我們只會在現有固定資產的其後開支可增加有關固定資產將來的經濟效益時，將現有固定資產的其後開支計入該項資產的帳面值。我們將所有其他開支於產生時在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為支出。

我們在報廢或出售固定資產項目所產生的損益，均按該項目的出售所得淨額與帳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報廢或出售日期在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予以確認。

我們在每個報告期終結時覆核資產的剩餘價值及使用期限並作出調整（如適當）。若某項資產的帳面值大於其估計可收回數額，該項資產的帳面值便會立即被撇減至其可收回數額。

(f) 租賃

租賃乃於有關租賃資產可供本公司使用當日被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的負債。

租賃負債包括固定租賃付款減以任何應收租賃優惠、根據某指數或利率計算的可變動租賃付款、在剩餘價值擔保下預期應付的金額和就終止租賃所支付的罰款。租賃負債初步按剩餘租賃付款以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貸利率折現的現值計量。租賃付款會在本金與融資成本之間進行分配。融資成本以適用於各期間租賃負債餘額的增量借貸利率，在損益帳扣除。租賃負債按相等於就該段期間作出的租賃付款減以所扣除的融資成本後所得出的金額予以扣減。

使用權資產按相等於租賃負債初始計量的金額計量，並就任何預付租賃付款、已收取的租賃優惠、任何初期直接成本或與該租賃有關的修復撥備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乃按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或租賃期（以較短者為準）以直線法折舊。

短期租賃及所有低價值資產租賃所涉及的付款均以直線法在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為支出。短期租賃為租賃期是 12 個月或以下的租賃。

(g) 撥備及或有負債

倘若本公司須就已發生的事件承擔的法律或推定義務，而履行該義務相當可能會導致一筆能可靠地估計其數額的經濟利益外流，我們便會就該義務引致的負債在財務狀況表提撥準備。

倘若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較低，或無法對有關數額作出可靠的估計，我們便會將該義務披露為或有負債；但假如這類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須視乎某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存在與否的潛在義務，我們亦會披露為或有負債；但假如這類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

(h) 關連各方

為符合本財務報表的目的，我們認為下列各方是本公司的關連方：

(a) 任何人如符合以下說明，其本人或近親即屬與本公司有關連：

- (i) 控制或與第三方共同控制本公司；
- (ii) 對本公司具有重大的影響力；或
- (iii) 是本公司或本公司之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b) 如符合下列任何條件，企業實體即屬與本公司有關連：

- (i) 該實體與本公司隸屬同一集團（意指彼此的母公司、附屬公司和同系附屬公司互有關連）。
- (ii) 一家實體是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是另一實體所屬集團旗下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家實體是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家實體是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是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是為本公司或作為本公司關連方的任何實體的僱員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到上述 (a) 項所指定的人控制或與第三方共同控制。
- (vii) 上述 (a)(i) 項所指定的人對該實體具有重大的影響力或是該實體（或該實體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 (viii) 該實體或是其所屬集團旗下任何成員公司向本公司或本公司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任何人的近親是指在與該實體進行事務往來時預期可能會影響該人或受該人影響的家屬。

(i)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包括銀行及庫存現金。

(j)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最初以公平價值確認，及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虧損計量。

我們以前瞻方式評估與本公司按攤銷成本列帳的金融資產有關的預期信貸虧損。除非在對比截至報告日期與初始確認日期之間的違約風險後信貸風險出現大幅上升，否則我們會利用 12 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進行減值評估。

在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時，我們對比截至報告日期與初始確認日期之間金融工具的違約風險。在進行此評估時，我們考慮合理且可支持之定量和定性資料，包括無需付出不必要之成本或努力而可得之過往經驗及前瞻性資料。

我們認為當內部編製或從外部來源獲得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大可能向其債權人（包括本公司）悉數還款時，則構成違約事件。

當發生某宗或多宗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之事件時，該金融資產會被視為信貸減值。

當有資料顯示交易對手方有嚴重財務困難及並無實際可收回的希望時，我們會撇銷金融資產。一項撇銷構成一項終止確認事件。任何其後收回均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k) 應計費用

應計費用最初以公平價值確認，及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l) 非金融資產減值

我們在每個報告期終結時覆核本公司資產的帳面值，以確定是否有客觀憑證顯示已出現減值。假如存在有關憑證，我們便會估計有關資產的可收回數額（即出售淨價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數額）。當某項資產的帳面值高於可收回數額時，我們便會在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將該項資產的帳面值與可收回數額之間的差額確認為減值虧損。

當在客觀上與撇減或撇銷有所關連的情況及事件不再存在，並有令人信服的憑證顯示新的情況及事件將會在可預見將來持續下去時，我們便會在繼後期間將資產減值虧損轉回。所轉回的減值虧損以假設沒有在往年確認減值虧損而應已釐定的資產帳面值扣除折舊後為限。

3. 稅項

- (a) 由於本公司並無應課稅利潤，因此並沒有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b) 本公司並無任何遞延稅項負債或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4. 人事費用

	2025	2024
	\$	\$
薪金及其他福利	4,769,809	4,410,628
退休計劃供款	321,785	292,184
	<u>5,091,594</u>	<u>4,702,812</u>

依據《公司條例》第 383(1) 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 622G 章第 2 部的規定，董事酬金披露如下：

	2025	2024
	\$	\$
董事袍金	-	-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950,480	1,892,760
酌情薪酬	347,350	346,970
退休計劃供款	195,048	189,276
	<u>2,492,878</u>	<u>2,429,006</u>

董事酬金是與本公司事務管理有關的服務。

5. 其他支出

	2025	2024
	\$	\$
核數師酬金	111,827	123,600
一般辦公室開支及保險費用	171,216	174,831
資訊及系統服務	133,831	136,223
專業及其他服務費用	397,333	390,137
	<u>814,207</u>	<u>824,791</u>

6. 固定資產

	傢俬及裝置 \$	辦公室設備 \$	個人電腦及軟件 \$	總計 \$
成本				
於2024年4月1日及				
2025年3月31日	1,980	17,670	59,050	78,700
累積折舊				
於2024年4月1日	1,980	12,241	58,748	72,969
年度折舊	-	3,117	302	3,419
於2025年3月31日	1,980	15,358	59,050	76,388
帳面淨值				
於2025年3月31日	-	2,312	-	2,312
成本				
於2023年4月1日及				
2024年3月31日	1,980	17,670	59,050	78,700
累積折舊				
於2023年4月1日	1,980	9,032	58,232	69,244
年度折舊	-	3,209	516	3,725
於2024年3月31日	1,980	12,241	58,748	72,969
帳面淨值				
於2024年3月31日	-	5,429	302	5,731

7. 預付款項

預付款項均預期由報告日期起一年內收回。

8. 應收／應付投資者賠償基金的款項

應收／應付投資者賠償基金的款項代表該基金應收／調撥予本公司以支持其營運的資金。有關款項乃無抵押，無利息及無固定還款期。由於該結餘屬短期性質，帳面值被視為與其公平價值相同。

9. 應計費用

應計費用均預期在三個月內到期或按要求隨時支付。由於該結餘屬短期性質，帳面值被視為與其公平價值相同。

10. 租賃

於 2025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有下列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2025 \$	2024 \$
使用權資產－辦公室設備	4,590	22,950
租賃負債		
流動	4,590	18,360
非流動	-	4,590
	4,590	22,950

- (a) 截至 2025 年及 2024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並沒有新的租賃及使用權資產。
- (b)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內，本公司確認辦公室設備使用權資產的折舊支出為 18,360 元(2024 年：18,360 元) 及租賃的現金外流總額為 18,360 元(2024 年：19,890 元)。
- (c)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內，有關短期租賃的費用為 511,200 元(2024 年：511,200 元)，並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列為辦公室地方支出。
- (d) 於 2025 年及 2024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的租賃負債的剩餘合約到期日如下：

	帳面值 \$	合約未折現現金流量		
		總計 \$	一年內 \$	一年後 但兩年內 \$
2025				
租賃負債	4,590	4,590	4,590	-
2024				
租賃負債	22,950	22,950	18,360	4,590

11. 股本

	2025 \$	2024 \$
普通股，已發行及繳足：		
2 股普通股	0.20	0.20

在財務狀況表中，股本調高至整數 1 元。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及在本公司的大會上可就其持有的每股股份享有一票投票權。就本公司的剩餘資產而言，所有普通股享有同等權利。

本公司並無訂立正式資本管理政策及程序，因為本公司的業務範圍取決於管限最終控股方的適用規定。由於本公司屬較大集團的一部分，本公司的額外資本來源及分發盈餘資本的政策亦可能會受該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所影響。

本公司將‘資本’界定為包括股本權益的所有組成部分。本公司在本年度或去年度均無須受外部施加的資本規定所規限。

12. 關連方交易

本公司與其最終控權實體證監會及該基金有關連。除了在本財務報表的其他部分披露的關連方關係外，本公司還有以下關連方交易：

	2025 \$	2024 \$
向證監會支付的費用 ¹ ：		
辦公室地方支出	511,200	511,200
會計及辦公室行政支援費	165,600	165,600
人力資源管理費	43,200	43,200
網站寄存及維護費	48,000	48,000
	<u>768,000</u>	<u>768,000</u>
由證監會代本公司支付的開支	<u>47,360</u>	<u>44,880</u>
本公司代證監會支付的開支	<u>49,566</u>	<u>31,174</u>

¹ 該等費用已根據相關協議予以入帳。

主要管理人員全部均為本公司的董事，其酬金已於附註 4 內披露。

13. 金融風險管理

本公司在正常業務過程中需承擔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由於本公司所有交易及結餘均以港元計值，因此無須承擔任何外匯風險。本公司並無任何附息資產或負債。本公司管理及監控這些風險承擔，確保能及時而有效地實施適當的措施。相關風險和管理政策與上年相比維持不變。

本公司的信貸風險主要源自銀行現金。於 2025 年及 2024 年 3 月 31 日，銀行存款存放在獲穆迪評為 P-1 級別或標準普爾評為 A-1 或以上級別的香港持牌銀行。最高的信貸風險承擔為財務狀況表內各項金融資產的帳面值。就此而言，本公司所承擔的信貸風險有限。

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監察目前及預期中的流動資金需求，從而確保本公司可維持足夠的現金儲備，以滿足短期及較為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於 2025 年及 2024 年 3 月 31 日，所有金融工具的帳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比並無重大差異。

14. 母公司及最終控股方

於 2025 年及 2024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的母公司及最終控股方為證監會。證監會是一家香港法定機構，並提供財務報表以供公眾使用。

15. 資金管理

本公司的資金由該基金所管理。該基金已承諾發還本公司實際已招致的開支。